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35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集团”或“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收到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致行动人”）发来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2201007561979154

负责人：孙立彬

住所：长春市南关区南环城路 3066 号

机构类型：机关

2、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073634274G

注册资本：502,2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27 日

经营期限：长期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平

注册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福祉大路 4633 号智慧城市产业基地一期 A 塔楼 21 层 2110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防治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整治服务；水资源管理；水产品批发；林业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天然水收集与分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 100%股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情况

2024 年 7 月 22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一致行动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买入亚泰集团股份 27,220,200 股，占亚泰集团总股本的 0.8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亚泰集团股份

295,088,616 股，占亚泰集团总股本的 9.08%；一致行动人持有亚泰集团股份 192,248,472 股，占亚泰集团总股本的 5.92%，两者合计持有亚泰集团股份 487,337,088 股，占亚泰集团总股本的 15%。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亚泰集团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一致行动人自有资金。

三、其他说明

（一）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上述权益变动事项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